

共青团山东省委 学校部 山东省学生联合会 秘书处 济南大智教育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 2016 年“大智之星” 齐鲁学子奖学金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团委、学联，各高校团委、学生会：

为在全省青年学生中深入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选树和宣传一批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优秀青年学生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坚定理想信念、练就过硬本领、勇于创新创造、矢志艰苦奋斗、锤炼高尚品格，团省委、省学联、大智教育集团自 2016 年起，联合设立“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对全省优秀大中学生进行表彰奖励。现就 2016 年评选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全省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

二、活动时间

2016年3月至7月

三、活动主题

青春榜样 智领成长

四、评选条件

1. 品学兼优，尤须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学习成绩优良，在青年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榜样作用；

2. 积极向上，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代表着青春新榜样，能够通过本活动传递校园正能量；

3. 在爱国奉献、道德弘扬、科技创新、自立创业、社会实践、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事迹或成就；

4. 往届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最美中学生、最美中职生获奖者不再参加本次活动。

五、奖项设置

“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分为榜样奖和出彩奖，具体设置如下。

（一）“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榜样奖（20名）

1. 中学（职）生和大学生各10名。

2. 评选“山东省最美中学（职）生标兵”10名，每人可获得荣誉证书和3000元“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

3. 评选“山东省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10名，每人可获得荣誉证书和3000元“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

(二) “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出彩奖(80名)

1. 中学(职)生和大学生各40名。

2. 评选“山东省最美中学(职)生”40名，每人可获得荣誉证书和1000元“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

3. 评选“山东省大学生自强之星”40名，每人可获得荣誉证书和1000元“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

六、评选程序

2016年“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评选分为三个阶段，总体安排如下。

(一) 宣传发动和自主报名阶段(4月至5月15日)

1. 根据通知要求和工作安排，各市团委负责最美中学生、最美中职生评选，各高校团委负责大学生自强之星评选，分别制定本级活动具体实施方案，深入到各年级(院系)广泛宣传发动。活动统一经由大智官网报名平台(网址：<http://star.dz211.com/index.html>)进行报名。

2. 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登录活动官网，点击“我要报名”，按照要求填写个人信息(中学生、中职生需同时参与在线学科测评)，并提交至后台，提交完成后即为网络报名成功。

3. 报名成功的大学生还须关注微信公众号：“山东省学生联合会”(sdxslhh)、“大智教育”(dazhi-211)，点击公众号菜单“大

智之星”，进入 2016 年“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评选活动简介，将两个公众号内容同步转发至微信朋友圈，在发布时配文字说明：我是****学校（学校名称）**（参选人姓名），正在参加团省委与省学联主办，大智协办的 2016 年“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评选活动，我的励志宣言是****！请为“大智之星”点赞！须集齐不少于 30 个赞。

4. 报名的中学生、中职生须将活动报名表（活动官网进行下载）发送至所在市级团委邮箱；报名的大学生须集齐微信的转发和点赞后，报名学生须将活动报名表、微信转发和点赞截图统一发送至所在高校团委邮箱，作为参加校级活动的申报材料。

5. 有条件的地市和高校要借助图文影像及新媒体各种渠道开展典型事迹传播，也可到活动合作单位大智各分校，寻求资料撰写、视频录制的指导支持。

（二）市级推介阶段（5 月 16 日至 6 月 12 日）

各市、各高校团委根据各自实施方案，对报名学生信息进行审核（重点审核基本资料 and 事迹情况的真实性、是否符合报名条件、是否获得不少于 30 个微信点赞），择优推介产生市级人选，有条件的地市和高校可通过事迹分享活动和现场评审推荐候选人，经公示后报送至省级组委会。各市可推荐最美中学（职）生候选人不超过 5 名（要兼顾中学生、中职生比例），各高校可推荐大学生自强之星候选人不超过 2 人。

（三）省级表彰阶段（7 月上旬）

1. 省级组委会将通过“山东省学生联合会”、“大智教育”微信平台发起投票，两个平台投票总成绩将占评选最终成绩的20%。

2. 省级组委会将组织有关专家召开评审会，评审会成绩将占评选最终成绩的80%。

3. 省级组委会将根据网络投票成绩和组委会评审成绩，最终确定10名“山东省最美中学（职）生标兵”、10名“山东省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并通过官方微信平台对名单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通过活动官网、官方微信平台进行最终公布。团省委、省学联将于7月开展表彰活动。获奖学生需配合省级组委会参与“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评选系列活动。

4. 表彰活动结束后，各市团委和各高校团委需开展不少于3次的获奖学生事迹分享和励志交流活动。

（四）全国推荐阶段（9月至次年2月）

省级组委会将推荐获奖优秀中学（职）生参加全国“最美中学（职）生”评选活动，推荐获奖优秀大学生参加“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寻访活动，推荐获奖优秀大、中学生参加“齐鲁最美青年”评选活动。

七、有关要求

1. 各市、各高校团组织要充分重视、认真组织、广泛宣传，要注重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评选原则，组织开展好本级评选各个环节的工作。

2. 请于2016年6月14日前,按照规定名额,将推荐表(见附件1、2)、市级复评结果及候选人事迹材料上报省级组委会。各市、各高校推荐的候选人事迹材料不少于2000字。

联系人: 邹 见

联系电话: 0531-82073826

电子邮箱: sdzsgqt@126.com

活动官网: <http://star.dz211.com/index.html>

官方微信: 山东省学生联合会 (sdxslhh)、“大智教育”(dazhi-211)

联系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4号

- 附件: 1. 2016年“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候选人推荐表(中学生、中职生)
2. 2016年“大智之星”齐鲁学子奖学金候选人推荐表(大学生)

共青团山东省委学校部

山东省学生联合会秘书处

济南大智教育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1日